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6年4月27日上午10:00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现场会议的会议地点在公司四楼会议室，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23日以电话通知、电子通讯通知、专人通知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肖争强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7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需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相关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本次会议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23）。

三、备查文件

- 1、《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

议》。

特此公告。

洛阳新强联回转支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